

证券代码：870170

证券简称：宇林德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大同宇林德石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1 日 9: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170	宇林德	2024年4月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大安律师事务所律师。

####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 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度报告摘要》。

(六)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本年度公司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 审议《聘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提议聘用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承办公司 2024 年度审计业务，聘期从本次股东大会核准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的登记：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③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④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4 月 11 日上午 8 时至 9 时

(三) 登记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352-3156399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 交通费及食宿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大同宇林德石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大同宇林德石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大同宇林德石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